



BOUTIQUE
SEIKO PURE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立軒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
年 報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池曉鈴	林惠琴
職 稱	會計經理	會計專員
聯 絡 電 話	(02) 2691-8000	(02) 2691-8000
電子郵件信箱	sharonchih@sotac.com.tw	sadenlin@sota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 258 號 8 樓

電 話：(02) 2691-800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682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s://agency.capital.com.tw/>

電 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欣婷、池世欽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 址：<https://kpmg.com/tw>

電 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ota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資訊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相關資訊	41
七、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情形，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參、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重要契約	6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2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投資計劃	63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4
陸、特別記載事項	6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5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74
柒、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各位女士、先生：

感謝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本人在此深表謝意，茲將營業情形報告如下：

一、前一(114)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因客戶訂單較上年度略微減少，致一一四年度營業收入 2,767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11 仟元，營業毛利較前一年度增加 779 仟元，營業費用 24,447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6,472 仟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5,836 仟元，114 年度稅後淨損 24,644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金 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2,767	2,778	-11	-0.40%
營業成本	2,313	3,103	-790	-25.46%
營業毛利(損)	454	(325)	779	239.69%
營業費用	24,447	17,975	6,472	36.01%
營業淨利(損)	(23,993)	(18,300)	-5,693	31.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4)	5,212	-5,836	-111.97%
稅前淨利(損)	(24,617)	(13,088)	-11,529	88.09%
稅後淨利(損)	(24,644)	(16,481)	-8,163	49.53%
其他綜合損益	(7,020)	(25)	-6,995	27,9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664)	(16,506)	-15,158	91.83%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767	2,778
	營業毛利	454	(325)
	稅後淨利(損)	(24,644)	(16,48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9)	(5.79)
	股東權益報酬率(%)	(4.34)	(5.8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51)
		稅前純益	(3.22)
	純益率(%)	(890.63)	(593.27)
	每股盈餘(元)	(0.40)	(0.41)

二、本(11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經營品項方面

本公司近年主要業務項目為 LED 照明光源、LED 燈具設備等產品之銷售，在原有經營項目基礎上，力求經營品項及通路的轉型，並積極向外尋求可合作對象以期為公司帶動營收成長與獲利。

2. 組織團隊方面

引進專業人才，強化業務、企劃及行銷團隊，拓展實體通路商機，提升公司形象，建立公司企業價值。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115 年度預計銷貨數量如下：

產品別	年度	115 年度預計數
		銷售量
LED 燈泡		30,000PCS
LED 平板燈		5,000PCS
合計		35,000PCS

2. 依據

預計銷售數量目標係參考產業環境、市場供需狀況、未來業務發展、市場區隔、產品差異等因素，以達最高獲利及永續經營之目標所制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優化組織：

調整公司內部組織，達到「縱向管理具行動力、橫向聯動具團結力」，強化組織成員之專業職能，讓公司運作效能達到最佳化。

(二) 積極轉型：

1. 基於整體經濟環境日趨複雜，市場需求商品及市場行銷流通已趨多元化，也因此商品開發的精準視野及新型通路的涉獵經營，將更予以強化。
2. 透過「資源聚焦」之效用，將公司資源投入做最佳化之配置，未來仍致力於利基產品的推廣開發，締造佳績，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之利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各國環保法令日趨嚴格並重視永續發展議題，加上生產成本上升及原物料價格波動，讓我們面對的挑戰愈發嚴峻。面對這些挑戰的因應措施如下：

- 1、延攬專業人士，強化經營管理，改進公司體質。
- 2、提供專業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 3、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提出因應措施。
- 4、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永續發展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管理政策。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所給予的支持及鼓勵，我們承諾未來仍全力以赴，並以提升公司整體價值及謀求全體股東最大利益為目標。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銘鴻敬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基本資料

115 年 04 月 04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	-	113.9.19	3 年	113.9.19	3,010,000	7.42%	39,680,000	41.47%	0	0.00%	0	0.00%	-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銘鴻	男	41-50	113.9.19	3 年	113.9.19	3,806,000	9.38%	4,059,000	4.24%	0	0.00%	0	0.00%	黎明技術學院機械科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立軒地產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毓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銘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樂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瑀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	-	113.9.19	3 年	113.9.19	350,000	0.86%	4,062,000	4.25%	0	0.00%	0	0.00%	-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謝森港	男 71-80	113.9.19	3年	113.9.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 永晟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晟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	113.9.19	3年	113.9.19	700,000	1.72%	7,724,000	8.07%	0	0.00%	0	0.00%	-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榮發	男 51-60	113.9.19	3年	113.9.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 揚發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揚發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競文	女 21-30	113.9.19	3年	113.9.19	525,000	1.29%	8,868,000	9.27%	0	0.00%	0	0.00%	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日本航空公司運務員	日本航空公司運務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俊凱	男 51-60	113.9.19	3年	113.9.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中加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經理	中加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經理 勤凱科技(股)公司董事 德鴻科技(股)公司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威宏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圻怡	女 51-60	113.9.19	3年	113.9.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八方雲集國際(股)公司財務長 行遠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行遠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微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婉婷	女 41-50	113.9.19	3年	113.9.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財經法組碩士 安眾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安眾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交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上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04 月 0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陳銘鴻 100%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謝森港 50%；謝宗儒 17%；謝純芯 16.5%；謝文綺 16.5%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李榮發 40%；邱文琪 20%；李軍逸 20%；李若梵 2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其主要股東

115 年 04 月 04 日

法人名稱 (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 2)
無	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銘鴻		- 具商務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立軒地產開發建設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毓軒建設(股)公司董事長、銘軒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樂軒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珮軒開發建設(股)董事長、兆軒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子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華軒地產(股)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森港		- 具商務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可宸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晟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榮發		- 具商務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揚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揚發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張競文		- 具商務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日本航空公司運務員。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黃俊凱		- 具商務、財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台灣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兼任講師。 - 現任中加顧問(股)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1
邱忻怡		- 具商務、財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歷任八方雲集國際(股)公司財務長。 - 現任行遠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2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婉婷		- 具法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法禹法律事務所合署律師。 - 現任安眾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金融、財會、法律、資訊科技及公益事業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參酌本公司董事選任辦法第三條董事會全體成員應具備條件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A 營運判斷能力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 經營管理能力	D 危機處理能力	E 產業知識	F 國際市場觀	G 領導能力	H 決策能力
				21~30 歲	41~50 歲	51~60 歲	71~80 歲	3 年以下	3 至 9 年								
董事長-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銘鴻	男	中華民國	無		✓					✓	✓	✓	✓	✓	✓	✓	✓
董事-可宸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森港	男	中華民國	無				✓			✓		✓	✓	✓	✓	✓	✓
董事-揚發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榮發	男	中華民國	無			✓				✓		✓	✓	✓	✓	✓	✓
董事-張競文	女	中華民國	無	✓						✓			✓	✓	✓	✓	✓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 事任期 年資		A 營運 判斷 能力	B 會計及 財務分 析能力	C 經營 管理 能力	D 危機 處理 能力	E 產業 知識	F 國際 市場 觀	G 領導 能力	H 決策 能力
				21~30 歲	41~50 歲	51~60 歲	71~80 歲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獨立董事- 黃俊凱	男	中 華 民 國	無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邱忻怡	女	中 華 民 國	無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婉婷	女	中 華 民 國	無		✓			✓		✓	✓	✓	✓	✓	✓	✓	✓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其中非員工身分董事占 100%，女性董事（含獨立董事）占 43%，21~30 歲董事（含獨立董事）占 14%，41~50 歲董事（含獨立董事）占 29%，51~60 歲董事（含獨立董事）占 43%，71~80 歲董事（含獨立董事）占 14%，董事具備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等能力，獨立董事具備財務、會計、法律及公司治理等專業背景及能力。

5.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現由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43%。

董事間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115 年 04 月 04 日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註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雪華	女	113/9/19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華軒地產(股)公司董事長暨 總經理 順軒行銷(股)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1	中華民國	余承憲	男	114/1/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2	中華民國	池曉鈴	女	114/11/12	1,00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上揚科技(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會計主管余承憲於 114/1/1 就任，於 114/11/11 辭任。

註 2：會計主管池曉鈴於 114/11/12 就任。

註 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 年度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註2)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事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銘鴻	2,400	2,400	0	0	0	0	104	104	0	0	0	0	2,504 (-10.17%)	2,504 (-10.17%)	0									
董事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謝森港	0	0	0	0	0	0	92	92	0	0	0	0	92 (-0.37%)	92 (-0.37%)	0									
董事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李榮發	0	0	0	0	0	0	104	104	0	0	0	0	104 (-0.42%)	104 (-0.42%)	0									
董事	張競文	0	0	0	0	0	0	72	72	0	0	0	0	72 (-0.29%)	72 (-0.29%)	0									
獨立 董事	黃俊凱	600	600	0	0	0	0	80	80	0	0	0	0	680 (-2.76%)	680 (-2.76%)	0									
獨立 董事	邱忻怡	600	600	0	0	0	0	88	88	0	0	0	0	688 (-2.80%)	688 (-2.80%)	0									
獨立 董事	張婉婷	600	600	0	0	0	0	80	80	0	0	0	0	680 (-2.76%)	680 (-2.76%)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包括報酬及酬勞，董事報酬係遵循公司章程規定，不論營業盈虧，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支付，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依獲利情況提撥一定比率為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後分派之。業務執行費用係依獨立董事親自出席會議情形，按次支付。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2) 酬金級距表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謝森港、楊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榮發、張婉文、黃俊凱、邱忻怡、張婉婷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謝森港、楊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榮發、張婉文、黃俊凱、邱忻怡、張婉婷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謝森港、楊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榮發、張婉文、黃俊凱、邱忻怡、張婉婷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謝森港、楊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榮發、張婉文、黃俊凱、邱忻怡、張婉婷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銘鴻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銘鴻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銘鴻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銘鴻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4	14	14	14

(二)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全面改選，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註 1)	李雪華	1,411	1,411	72	72	269	269	0	0	0	0	1,752 (-7.12%)	1,752 (-7.12%)	0	

114 年度 單位：仟元

(3-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李雪華	李雪華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3-3)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 年度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雪華	1,411	1,411	72	72	269	269	0	0	0	0	1,752 (-7.12%)	1,752 (-7.12%)	0
經理	邱垂鴻	823	823	52	52	213	213	0	0	0	0	1,088 (-4.42%)	1,088 (-4.42%)	
經理	池曉鈴	737	737	43	43	159	159	0	0	0	0	939 (-3.81%)	939 (-3.81%)	0
經理(註1)	余承憲	807	807	50	50	25	25	0	0	0	0	882 (-3.58%)	882 (-3.58%)	0

註1：余承憲於114/11/11辭任。



(3-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李雪華	0	0	0	0.00%
	會計主管 (註 1)	余承憲				
	會計主管 (註 2)	池曉鈴				

註 1：會計主管余承憲於 114/1/1 就任，於 114/11/11 辭任。

註 2：會計主管池曉鈴於 114/11/12 就任。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2,328	-14.13%	2,328	-14.13%	4,820	-19.58%	4,820	-19.58%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	742	-4.50%	742	-4.50%	1,752	-7.12%	1,752	-7.1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之酬金為薪資及車馬費，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考同業水準議定之。
- (2) 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費用，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核定並依薪資管理辦法給付。
- (3)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全面改選，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銘鴻	10	0	100%	
董事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謝森港	9	1	90%	
董事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榮發	10	0	100%	
董事	張競文	8	2	80%	
獨立董事	黃俊凱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婉婷	10	0	100%	
獨立董事	邱忻怡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4 年度共召開 10 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39~41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年2月3日	黃俊凱/邱忻怡/ 張婉婷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部分條文。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2月3日	陳銘鴻	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2月3日	陳銘鴻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2月21日	陳銘鴻	與關係人合建交易。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4月30日	陳銘鴻	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4月30日	陳銘鴻	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7月18日	陳銘鴻/謝森港	關聯企業間之資金貸與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10月23日	陳銘鴻/謝森港/ 李榮發/張競文	投資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11月25日	陳銘鴻/謝森港/ 李榮發/張競文	投資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特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 (3)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透過網路提供投資者所關切之相關資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公開係本公司之重要責任，本公司已確實依照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
- (4) 本公司已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明訂統一發言程序，並要求公司內部員工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任意對外散佈訊息。遇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時，即辦理資訊公開。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性質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董事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評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之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審計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之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經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行評估結果如下：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63 分（滿分 5 分）

董事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48 分（滿分 5 分）

審計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89 分（滿分 5 分）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95 分（滿分 5 分）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

(A)，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黃俊凱	9	0	100.00%	
獨立董事	邱忻怡	9	0	100.00%	
獨立董事	張婉婷	9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四次 114 年 2 月 3 日	1. 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案。 2. 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建設業內部控制制度案。 3. 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2/3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五次 114 年 2 月 21 日	1. 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營造事業及代銷事業內部控制制度案。 2. 擬與關係人合建交易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2/21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六次 114 年 3 月 14 日	1. 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 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5.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6. 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3/14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七次 114 年 4 月 30 日	1.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2. 本公司擬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案。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4. 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建設業、營造業、代銷業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5.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7. 取消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 179 地號之購地及合建案。 8. 本公司擬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4/30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八次 114 年 7 月 18 日	1. 關聯企業間之資金貸與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7/18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九次 114 年 8 月 6 日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擬取得兆軒建設股份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8/6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十次 114 年 10 月 23 日	1. 本公司擬投資玟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2.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10/23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十一次 114 年 11 月 11 日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3.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5. 修訂本公司「職務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6.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11/11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二屆第十二次 114 年 11 月 25 日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本公司擬授權董事長土地開發額度案。 3. 本公司擬投資玟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報 114/11/25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114 年度無此議決事項。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4 年度無此議決事項。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

(1) 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董事長後，每月透過電子郵件送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審閱後若有疑問或建議，即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

(2)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董事會，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報告事項
114 年 3 月 14 日	113 年 10 月~114 年 0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 4 月 30 日	114 年 02 月~114 年 03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 8 月 6 日	114 年 04 月~114 年 06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 11 月 11 日	114 年 07 月~114 年 09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4) 獨立董事不定期與簽證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內容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等之溝通及了解。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於董事會上報告相關評估結果。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參考會計師法第 47 條規範之獨立性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本公司會計部每年定期依照評估表進行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初評，送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董事會討論決議。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二。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行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 113 年 11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池曉鈴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池曉鈴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114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 永續執行及時程安排。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治理主管池曉鈴經理 114 年度進修情形，請詳附表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為： http://www.sotac.com.tw/web/investment/investment.jsp?dm_no=DM1537707246988&cp_no=CP1539743692598 ，各利害關係人對於所關切議題，可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或電子郵件與本公司連絡，本公司將儘速妥適處理及正面回應。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自 115 年 2 月 12 日起改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七、資訊公開	V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有關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皆可於公司網站投資人查詢，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公司網址 http://www.sotac.com.tw/ 。
(一)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二)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請上網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 b/index 。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規定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依法令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年度若有獲利時，依章程提撥並發放員工酬勞。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並且鼓勵員工參加各種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素質。 3. 投資者關係：建立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代表公司發佈消息及提供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息。服務相關問題除洽請專業股代機構服務外，公司另指派專責股務人員，提供相關協助。 4.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各相關利害關係人得隨時提供意見與公司溝通，公司均予以重視各項意見，以作為未來各項工作之參考依據。 5. 與供應商關係：由相關之採購定期與供應商溝通協調，建立與供應商配合良好關係，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6. 董事進修之情形：每年定期安排董事參加研習課程。請詳附表四。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業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及定期檢討，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8.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重視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權益，力求各利害關係人權利之保護及平衡。 9. 客戶權益：個人資料保護相關作業規範，並設置客戶服務專線，提供客戶售後服務，以保障客戶權益並提升客戶滿意度。 10.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事監事責任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標準之項目，並陸續調整改善，逐步落實。在資訊揭露方面，將調整更新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內容，使公司資訊更為透明，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標準之項目，並陸續調整改善，逐步落實。在資訊揭露方面，將調整更新年報及公司網站

附表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一、評估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欣婷會計師、池世欽會計師

(一) 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是 ☐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是 ☐ 否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 是 ☐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是 ☐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是 ☐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 是 ☐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 是 ☐ 否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是 ☐ 否

(二) 評估結果：

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世欽會計師及黃欣婷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附表二、超然獨立聲明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受文者：立軒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聲明本會計師受託執行立軒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工作，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及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之相關獨立性要求。

說明：本事務所之獨立性規範包括：所有成員之個人獨立性(財務利益、融資保證、僱用關係等)、與客戶間的商業關係、會計師輪調制度，以及非審計服務等政策與程序。茲就重要規範與遵循事項說明如下：

一、獨立性重要規範

- (一) 要求事務所、事務所人員及其他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包含聯盟事務所人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及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之相關獨立性要求維持獨立性。
- (二) 禁止任何人員從事(直接或間接)內線交易、誤用內部訊息或任何可能造成在證券或資本市場上的誤導行為。同時每年取得事務所人員已遵循獨立性政策及程序之聲明書。
- (三) 對財務報表之查核案件，如主辦會計師、會簽會計師、品質管制複核會計師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查核會計師之承辦期間已達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事務所政策或法令所規定之期限，要求輪調。
- (四) 對預計提供之服務辨認及評估可能影響獨立性之情況，採取適當措施消弭該影響，或將其降低至可接受之程度，若無法有適當措施或是無法降低至可接受程度，則不予以接受委任。

二、獨立性政策遵循之監督

- (一) 所有查核人員均已於線上簽署查核案件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其於受指派參與案件至出具查核報告日之期間遵循獨立性規範，且於年度簽署獨立性宣誓書，再次要求確認是否遵循獨立性規範以及其他事務所獨立性政策與規



定。

- (二) 以定期抽查方式查核事務所人員對於獨立性遵循狀況，並透過個人投資申報系統檢視副理(含)級以上人員是否依規定申報個人投資異動情形。
- (三) 監督及抽查案件會計師的輪調狀況及提供非審計服務的適當性，包含會計師的案件簽證期間以及提供的非審計服務的事前核可等。
- (四) 遇有違反獨立性政策，違反的成員(包括合夥人)將交由風險與獨立性委員會/紀律委員會依據獨立性紀律政策處理。並視違反情節及性質之輕重予以採取適當懲處行動。

綜上，本會計師受託執行立軒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之財務報表查核工作，已保持嚴謹公正之態度及超然獨立之精神，並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及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所規定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黃 欣 婷
池 世 欽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六 日

附表三、公司治理主管 114 年度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4/06/19	114/06/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董事會與股東會運作實務	3	18
114/07/30	114/07/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職場性別平等意識之建立與性騷擾之防止實務	3	
114/09/17	114/09/1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114/10/31	114/10/3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非合意併購實務與公司治理議題	3	
114/11/27	114/11/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3	
114/12/11	114/12/1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檢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風險解析	3	

附表四、董事 114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陳銘鴻	114/10/3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非合意併購實務與公司治理議題	3 小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陳銘鴻	114/12/1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風險解析	3 小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謝森港	114/07/1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謝森港	114/09/1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小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李榮發	114/07/1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李榮發	114/11/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3 小時
董事	張競文	114/07/1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董事	張競文	114/12/15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變革起跑!115 年公司治理評鑑轉型 ESG 評鑑的關鍵亮點	3 小時
獨立董事	黃俊凱	114/06/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獨立董事	黃俊凱	114/07/09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小時
獨立董事	邱忻怡	114/02/2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3 小時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邱忻怡	114/06/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小時
獨立董事	邱忻怡	114/07/09	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小時
獨立董事	張婉婷	114/06/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獨立董事	張婉婷	114/07/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合規工作實務	3 小時
獨立董事	張婉婷	114/10/14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數位轉型下的資安治理新思維	3 小時
獨立董事	張婉婷	114/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金融大革命：穩定幣的原理與區塊鏈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	3 小時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黃俊凱	- 具商務、財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台灣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兼任講師。 - 現任中加顧問(股)公司資深業務副總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1
獨立董事	邱忻怡	- 具商務、財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歷任八方雲集國際(股)公司財長。 - 現任行遠管理顧問(股)公司董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2
獨立董事	張婉婷	- 具法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法禹法律事務所合署律師。 - 現任安眾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2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9 月 30 日至 116 年 9 月 18 日，最近年度(114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黃俊凱	3	0	100%	
委員	邱忻怡	3	0	100%	
委員	張婉婷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六屆第二次 114 年 2 月 3 日	1.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部分條文。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4 年 2 月 3 日 董事會討論。
第六屆第三次 114 年 11 月 11 日	1.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4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討論。
第六屆第四次 114 年 11 月 25 日	1. 本公司會計主管敘薪調整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4 年 11 月 25 日董事會討論。

3. 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未來將朝此方向進行規劃。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規則」。提供友善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建立勞資溝通管道及個人資料保護。 114 年無違反人權政策事項，將持續關注人權議題、進行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人權意識。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無重大差異。 1. 員工薪酬政策 員工薪資依學歷、專業知識技術、對公司貢獻度與個人績效而定，並依市場薪資、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動態調整，本公司訂有薪資管理辦法明訂合理薪資報酬政策。 2. 休假制度 依勞動法令規定擬定休假制度，並列入「工作規則」之中公告同仁知悉。 3. 員工福利政策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式福利。 4. 職場平等與多元化 公司致力於職場平等與多元化，不因其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等而有差別待遇。114 女性主管比例 25%。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物料需符合 RoHS 要求，未使用有害物質聲明，期達到永續環境保護的政策。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包含未使用有害物質，如有使用得已拒收。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但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股東會年報，並於股東會召開前將年報之電子檔傳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守則，故不適用。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 對於環保，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相關規定，取得應有之許可證，以確保符合政府法規，減輕對環境之衝擊，並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 (三) 對於供應商關係，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四) 對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I、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隨著全球暖化的趨勢加速，導致極端氣候事件如強降雨和乾旱的頻率增加，這些風險已對許多企業的營運構成了重大挑戰。氣候治理已成為企業必須面對的重要課題。本公司將積極面對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潛在風險，並積極制定應對極端氣候之管理策略與行動以提升氣候韌性，此外，為對減緩氣候變遷的速度，我們亦逐步規劃朝向低碳營運方向邁進。 ■ 董事會 公司之氣候治理最高單位為董事會，負責推動、決策公司之氣候相關策略方向，同時扮演監督公司整體氣候行動推展之角色。董事會亦為決議公司氣候承諾與目標之關鍵角色，並不定期討論當前氣候風險機會趨勢，針對關鍵氣候風險提出整體具體策略，以穩定維持公司之永續經營。 ■ 永續發展小組 為強化公司對氣候相關風險機會議題之管理與鑑別，本公司於 2025 年成立永續發展小組，每年至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少1次向董事會進行報告，其中包含氣候關鍵風險會議議題以及相關執行成果。 永續發展小組之職責為掌握利害關係人對於氣候議題之相關要求與趨勢變化，召集相關權責部門進行氣候風險的評估與管理，並透過策略或目標方案擬訂，向管理階層報告及確認採取之行動。 為制定公司之氣候變遷關鍵策略，首先須鑑別年度氣候風險與機會關鍵議題，2025年本公司在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下稱「TCFD」) 框架的指引下，由永續發展小組，透過內部討論、盤點及評估，將其所建議之揭露與管理框架納入考量，整體性評估與考量氣候變遷議題對公司所帶來的影響，進而擬定未來短中長期的管理策略。 短中長期氣候議題相關風險： <table><tr><th>時程</th><th>風險</th><th>潛在影響</th><th>財務影響</th><th>管理策略</th></tr><tr><td>短期 (1~2年)</td><td>實體風險： 颱風及致災性暴雨</td><td>全球暖化間接導致 氣候異常(水災)</td><td>極端天氣導致物流配送延遲 或倉庫受損，運費飆升、緊急 物流支出增加，或因缺貨導致 營收損失。</td><td>1. 規劃天災產物保險，將低災害造 成的財務衝擊。 2. 擬定備援計劃。</td></tr><tr><td>中期 (3~5年)</td><td>實體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td><td>1. 能源耗用增加 2. 供應鏈結構改變</td><td>營運成本增加。</td><td>1. 導入全新節能設備(變頻冷氣、LED 燈具..等)。 2. 供應鏈分散。</td></tr><tr><td>長期 (5年以上)</td><td>轉型風險： 法規與碳費</td><td>氣候相關法規日益 嚴格及碳費的實施</td><td>1. 若碳費導入可能導致成本 增加。 2. 違反氣候法規導致的罰款。</td><td>1. 確保符合法規要求並積極管控排 放量。 2. 制定並執行減能減碳計畫，減少碳 排放並應對碳費風險。</td></tr></table> 短中長期氣候議題相關機會： <table><tr><th>時程</th><th>機會</th><th>計畫</th><th>財務影響</th><th>管理策略</th></tr><tr><td>短期</td><td>選購環境友善 產品</td><td>消費者對低碳產品的 需求帶來市場機會</td><td>1. 降低包裝成本。 2. 符合消費者環境需求提升產 品銷量。</td><td>向供應商購買環境友善產品，以降低 碳排放。</td></tr><tr><td>中期</td><td>環保節能設備</td><td>優先導入一級節能效 率之設備</td><td>1. 降低能源費用成本。 2. 符合政府節能補助資格。</td><td>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降低碳排放。</td></tr><tr><td>長期</td><td>ESG 企業形象</td><td>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 業綠色形象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 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 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td><td>避免負面形象造成之供應鏈斷 裂及客戶流失。</td><td>遵守法規，透明化揭露相關資訊給利 害關係人。</td></tr></table>	時程	風險	潛在影響	財務影響	管理策略	短期 (1~2年)	實體風險： 颱風及致災性暴雨	全球暖化間接導致 氣候異常(水災)	極端天氣導致物流配送延遲 或倉庫受損，運費飆升、緊急 物流支出增加，或因缺貨導致 營收損失。	1. 規劃天災產物保險，將低災害造 成的財務衝擊。 2. 擬定備援計劃。	中期 (3~5年)	實體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	1. 能源耗用增加 2. 供應鏈結構改變	營運成本增加。	1. 導入全新節能設備(變頻冷氣、LED 燈具..等)。 2. 供應鏈分散。	長期 (5年以上)	轉型風險： 法規與碳費	氣候相關法規日益 嚴格及碳費的實施	1. 若碳費導入可能導致成本 增加。 2. 違反氣候法規導致的罰款。	1. 確保符合法規要求並積極管控排 放量。 2. 制定並執行減能減碳計畫，減少碳 排放並應對碳費風險。	時程	機會	計畫	財務影響	管理策略	短期	選購環境友善 產品	消費者對低碳產品的 需求帶來市場機會	1. 降低包裝成本。 2. 符合消費者環境需求提升產 品銷量。	向供應商購買環境友善產品，以降低 碳排放。	中期	環保節能設備	優先導入一級節能效 率之設備	1. 降低能源費用成本。 2. 符合政府節能補助資格。	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降低碳排放。	長期	ESG 企業形象	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 業綠色形象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 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 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	避免負面形象造成之供應鏈斷 裂及客戶流失。	遵守法規，透明化揭露相關資訊給利 害關係人。
時程	風險	潛在影響	財務影響	管理策略																																					
短期 (1~2年)	實體風險： 颱風及致災性暴雨	全球暖化間接導致 氣候異常(水災)	極端天氣導致物流配送延遲 或倉庫受損，運費飆升、緊急 物流支出增加，或因缺貨導致 營收損失。	1. 規劃天災產物保險，將低災害造 成的財務衝擊。 2. 擬定備援計劃。																																					
中期 (3~5年)	實體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	1. 能源耗用增加 2. 供應鏈結構改變	營運成本增加。	1. 導入全新節能設備(變頻冷氣、LED 燈具..等)。 2. 供應鏈分散。																																					
長期 (5年以上)	轉型風險： 法規與碳費	氣候相關法規日益 嚴格及碳費的實施	1. 若碳費導入可能導致成本 增加。 2. 違反氣候法規導致的罰款。	1. 確保符合法規要求並積極管控排 放量。 2. 制定並執行減能減碳計畫，減少碳 排放並應對碳費風險。																																					
時程	機會	計畫	財務影響	管理策略																																					
短期	選購環境友善 產品	消費者對低碳產品的 需求帶來市場機會	1. 降低包裝成本。 2. 符合消費者環境需求提升產 品銷量。	向供應商購買環境友善產品，以降低 碳排放。																																					
中期	環保節能設備	優先導入一級節能效 率之設備	1. 降低能源費用成本。 2. 符合政府節能補助資格。	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降低碳排放。																																					
長期	ESG 企業形象	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 業綠色形象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 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 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	避免負面形象造成之供應鏈斷 裂及客戶流失。	遵守法規，透明化揭露相關資訊給利 害關係人。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若頻繁出現，影響供應端無法正常配送出貨或本公司倉庫受損，將導致公司營運中斷可能 性提高，使得公司營收下降。本公司透過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引進環境友善產品，更換為低汙染設 備等措施，減少營運成本，增加整體營收。																																								

項目	執行情形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為使公司可掌握當前關鍵氣候機會與風險，永續發展小組每年定期蒐整同業之永續報告書之風險機會議題，由永續發展小組向各相關部門蒐整年度因應氣候風險情況，並透過訪談各氣候議題相關部門對議題之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看法，以彙整並鑑別年度關鍵氣候風險與機會，並將結果向上提報董事會，由董事會進行決議與訂定公司策略。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暫無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暫無使用碳定價之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暫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下列 1-1 及 1-2 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 e)、密集度(公噸 CO2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 e)、密集度(公噸 CO2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年度	範疇一排放量(公噸 CO2 e)	範疇二排放量(公噸 CO2 e)	總排放量(公噸 CO2 e)	密集度(公噸 CO2 e/百萬元)
113 年度	1.92	19.56	21.48	7.73
114 年度	1.88	6.51	8.39	3.03

範疇一 (Scope 1)：公司自有車輛燃油消耗(主要為公務車)。
 範疇二 (Scope 2)：購買電力所產生之間接排放 (含照明、空調等)。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研擬規劃中。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研擬規劃中。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通過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有便利檢舉管道。相關人員違反誠信規定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規章懲處。 本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如接獲檢舉將會匿名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之網站有關財務業務有關的資訊，已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對於需揭露誠信經營之資訊如符合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會依規定申報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從事一切商業活動，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促進公司之永續發展，決策考量以股東及公司利益為優先，遵守上櫃法令規章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 (1) 董事會議事規則。
- (2)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3) 道德行為準則。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並經董事會通過，該辦法已於公司內部網站發布公告，亦可由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中的公司重要內規進行查詢，相關路徑請詳下：<http://www.sotac.com.tw/web/index/index.jsp>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3 月 5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銘鴻 簽章

總經理：李雪華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及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4 年 06 月 13 日	1.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承認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通過修訂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 通過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股東臨時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4 年 3 月 28 日	1. 通過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案。 2. 通過擬與關係人合建交易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114 年 12 月 11 日	1. 通過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已遵循決議結果
115 年 1 月 13 日	1. 通過本公司擬投資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4 年 2 月 3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3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一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3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二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部分條文。 4.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遷址案。 5. 決議通過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 6. 決議通過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建設業內部控制制度。 7. 決議通過擬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8.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4 年 2 月 21 日	1. 決議通過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營造事業及代銷事業內部控制制度。 2. 決議通過擬與關係人合建交易。 3. 決議通過增列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報告事項及召集事由案。
114 年 3 月 14 日	1. 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表。 3. 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4. 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公費。 5. 決議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6. 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7. 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9. 決議通過受理股東提案權。 10.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
114 年 4 月 30 日	1. 決議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與銷售客戶及供應商交易案。 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5. 決議通過不動產開發事業部之建設業、營造業、代銷業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6. 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8. 決議通過取消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 179 地號之購地及合建案。 9.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10. 決議通過增列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14 年 7 月 18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關聯企業間之資金貸與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3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三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114 年 8 月 6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為營運發展所需，擬向華南商業銀行申請授信事宜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取得兆軒建設股份案。
114 年 10 月 23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投資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4 年 11 月 11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5.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職務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6. 決議通過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114 年 11 月 25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敘薪調整案。 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投資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授權董事長土地開發額度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4 年 12 月 10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增列本公司一一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5 年 1 月 21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財務預算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薪資調整案。
115 年 2 月 25 日	1. 決議通過因應變更公司名稱辦理換發股票作業相關事宜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4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一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3.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4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二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14 年私募普通股及第三次私募定價相關事宜案。
115 年 3 月 5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暨不擬分派股東股利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擬不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與銷售客戶交易案。 9. 決議通過受理股東提案權。 10.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黃欣婷	2,580,000	959,000	114.01.01~114.12.31	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工商登記、非主管職薪資查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覆核等。
	池世欽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相關資訊：

七、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備註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115 年 04 月 0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16,700,000	7,800,000	16,000,000	14,380,000
	法人代表陳銘鴻		0	0	0	4,059,000
董事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1,750,000	0	1,500,000	0
	法人代表謝森港		0	0	0	0
董事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3,100,000	0	3,000,000	0
	法人代表李榮發		0	0	0	0
董事	張競文		3,150,000	0	4,500,000	0
獨立董事	黃俊凱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忻怡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婉婷		0	0	0	0
總經理	李雪華		0	0	0	0
經理/會計主管	余承憲	註 1	0	0	0	0
會計/公司治理 主管	池曉鈴		0	0	0	0

註 1：經理人/會計主管余承憲於 114/11/11 辭任。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04 月 04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39,680,000	41.4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陳銘鴻	4,059,000	4.24%	0	0.00%	39,680,000	41.47%	無	無	無
張競文	8,868,000	9.27%	0	0.00%	0	0.00%	張彩鳳	母女	無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7,724,000	8.0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李榮發	0	0.00%	0	0.00%	7,724,000	8.07%	無	無	無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4,062,000	4.2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謝森港	0	0.00%	0	0.00%	4,062,000	4.25%	無	無	無
呂采妮	2,942,350	3.0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陳武宏	1,595,250	1.6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張彩鳳	1,218,000	1.27%	0	0.00%	0	0.00%	張競文	母女	無
林朝琴	1,125,000	1.1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黃慧茜	931,809	0.9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註 1)	2,871,055	99%	—	—	2,871,055	99%

註 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叁、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5.08	—	—	5,000	—	5,000	設立	—	—
84.08	—	—	10,000	—	1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	註 1
88.04	—	—	30,000	—	3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2
89.06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盈餘轉增資 28,893 仟元及股東往來轉增資 1,107 仟元	—	註 3
89.12	20	30,000	300,000	14,919	149,194	現金增資 65,000 仟元及合併增資 24,194 仟元	—	註 4
90.07	10	30,000	300,000	21,236	212,35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3,162 仟元	—	註 5
91.03	38	30,000	300,000	27,036	270,356	現金增資 58,000 仟元	—	註 6
91.09	10	60,000	600,000	35,690	356,9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6,544 仟元	—	註 7
91.11	30	60,000	6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43,100 仟元	—	註 8
92.08	10	88,900	889,000	44,736	447,364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7,364 仟元及公積轉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9
93.08	10	108,900	1,089,000	49,587	495,871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8,507 仟元	—	註 10
93.10	10	108,900	1,089,000	50,376	503,76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份 7,892 仟元	—	註 11
94.08	10	108,900	1,089,000	51,477	514,773	盈餘轉增資 10,075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35 仟元	—	註 12
96.10	10	108,900	1,089,000	61,671	616,71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份 101,940 仟元	—	註 13
98.08	10	108,900	1,089,000	29,127	291,279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325,440 仟元	—	註 14
98.11	5.67	108,900	1,089,000	34,447	344,472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53,193 仟元	—	註 15
99.04	8.50	108,900	1,089,000	55,920	559,202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14,730 仟元	—	註 16
100.03	6.82	108,900	1,089,000	56,005	560,052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850 仟元	—	註 17
101.03	6.82	108,900	1,089,000	56,083	560,832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779 仟元	—	註 18
101.11	6.82	108,900	1,089,000	56,099	560,98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58 仟元	—	註 19
102.06	6.82	108,900	1,089,000	56,125	561,24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260 仟元	—	註 20
103.06	6.82	108,900	1,089,000	56,135	561,347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98 仟元	—	註 21
103.12	6.82	108,900	1,089,000	56,302	563,01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672 仟元	—	註 22
104.05	11.85 10.30	108,900	1,089,000	57,546	575,45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2,440 仟元	—	註 23
105.07	11.85	108,900	1,089,000	25	250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250 仟元	—	註 24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10	10	108,900	1,089,000	28,785	287,854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287,854 仟元	—	註 25
106.09	3.08	108,900	1,089,000	20,000	200,000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00,000 仟元	—	註 26
108.11	10	136,000	1,360,000	34,588	345,888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141,966 仟元	—	註 27
109.07	10	136,000	1,360,000	40,588	405,888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28
114.03	22.9	150,000	1,500,000	59,588	595,888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190,000 仟元	—	註 29
114.09	17.6	150,000	1,500,000	70,588	705,888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110,000 仟元	—	註 30
115.03	15.2	150,000	1,500,000	95,688	956,888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51,000 仟元	—	註 31

註 1：民國 84 年 08 月 15 日建一字第 01006573 號
 註 2：民國 88 年 07 月 22 日第 88311595 號
 註 3：民國 89 年 08 月 01 日經(089)中字第 89471246 號
 註 4：民國 90 年 03 月 23 日經(090)商字第 09001096920 號
 註 5：民國 90 年 10 月 09 日經(090)商字第 09001399090 號
 註 6：民國 91 年 03 月 21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094730 號
 註 7：民國 91 年 09 月 16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376770 號
 註 8：民國 91 年 11 月 18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469070 號
 註 9：民國 92 年 08 月 07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463360 號
 註 10：民國 93 年 08 月 16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576190 號
 註 11：民國 93 年 10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09301198890 號
 註 12：民國 94 年 08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63670 號
 註 13：民國 96 年 11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71230 號
 註 14：民國 98 年 08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832828540 號
 註 15：民國 98 年 11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352810 號
 註 16：民國 99 年 04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63930 號
 註 17：民國 100 年 03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2530 號
 註 18：民國 101 年 03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37330 號
 註 19：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41680 號
 註 20：民國 102 年 06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20080 號
 註 21：民國 103 年 06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09740 號
 註 22：民國 103 年 12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42390 號
 註 23：民國 104 年 05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88660 號
 註 24：民國 105 年 07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157570 號
 註 25：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6091 號
 註 26：民國 106 年 09 月 3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63496 號
 註 27：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81033 號
 註 28：民國 109 年 08 月 0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56474 號
 註 29：民國 114 年 03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029570 號
 註 30：民國 114 年 09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131900 號
 註 31：民國 115 年 03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11530039900 號

2. 股份總類

115 年 04 月 0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6,910,760	78,778,118	95,688,878	54,311,122	150,000,000	—

3.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04 月 04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39,680,000	41.47%
張競文		8,868,000	9.27%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7,724,000	8.07%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4,062,000	4.25%
陳銘鴻		4,059,000	4.24%
呂采妮		2,942,350	3.07%
陳武宏		1,595,250	1.67%
張彩鳳		1,218,000	1.27%
林朝琴		1,125,000	1.18%
黃慧茜		931,809	0.9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基層員工分配酬勞不得低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而董事酬勞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所需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百分之五，惟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14 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70,523 元仟元，業經 115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並將提報 115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利，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基層員工分配酬勞不得低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而董事酬勞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由於本公司今年仍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2.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無。
3.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之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3 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14 年 1 月 9 日
總單位數	4,000 單位
發行（辦理）日期	尚未發行
已發行單位數	0 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4,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71%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比率 30%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比率 60% 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比率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4,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不得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7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能依本辦法所列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假設員工認股權憑證全數行使認股權，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持股股權稀釋比率約為 6.71%，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說明如下：

一、113 年度私募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

(一) 計劃內容：

1. 股東會決議內容：113 年 9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在不超過參仟萬股之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實際狀況，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
2. 本次計畫發行股數及所需資金總額：
 - (1) 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10,0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22.9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229,000,000 元。
 - (2) 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9,0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22.9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206,100,000 元。
 - (3) 第三次私募普通股 11,0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17.6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193,600,000 元。
3. 資金用途：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相關事務。

(二) 執行情形：

資金用途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相關事務，113 年度私募股款新台幣 628,700,000 元，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已動用資金新台幣 511,312,364 元。

二、114 年度私募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

(一) 計劃內容：

1. 股東會決議內容：114 年 12 月 1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在不超過參仟萬股之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實際狀況，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
2. 本次計畫發行股數及所需資金總額：
 - (1) 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10,0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15.2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152,000,000 元。
 - (2) 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10,0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15.2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152,000,000 元。
 - (3) 第三次私募普通股 5,1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15.20 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 77,520,000 元。
3. 資金用途：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相關事務。

(二) 執行情形：

資金用途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相關事務，115 年 3 月 11 日私募股款新台幣 381,520,000 元，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尚未動用私募股款帳戶內之資金。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二、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三、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五、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六、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七、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八、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九、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十、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十一、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十二、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十三、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十四、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十五、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七、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八、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九、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二十、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二十一、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二十二、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二十三、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 二十四、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二十五、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十六、 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 二十七、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二十八、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二十九、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三十、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三十一、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三十二、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三十三、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三十四、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三十五、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三十六、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三十七、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三十八、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三十九、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四十、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四十一、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四十二、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四十三、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四十四、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四十五、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四十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照明設備	2,767	100.00%
合 計	2,76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種 類	項 目
照明設備	燈具類：碟燈、工作燈、天井燈、戶外燈、支架燈、平板燈、吊燈、吸頂燈、投射燈、泛光燈、軌道燈、格柵燈、節慶燈、廚下燈、線形燈、衛浴燈、壁燈、頭燈、鏡燈。
	光源類：LED 燈泡、PL 燈、鹵素燈、霓虹燈、螺旋燈、鎢絲燈、LED 燈管、PL 節能燈、螢光燈。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參考市場需求零組件供需開發新產品，並針對競爭廠商狀況作適當之調整。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LED 照明產品基本上可分為兩大類:LED 燈具及 LED 光源。LED 燈具產品主要基於 LED 光線的高度可控性，對不同的應用場景做精準配置，適用於特殊的燈光效果及高品質照明需求，或者是要求燈具須具備各項調整功能的使用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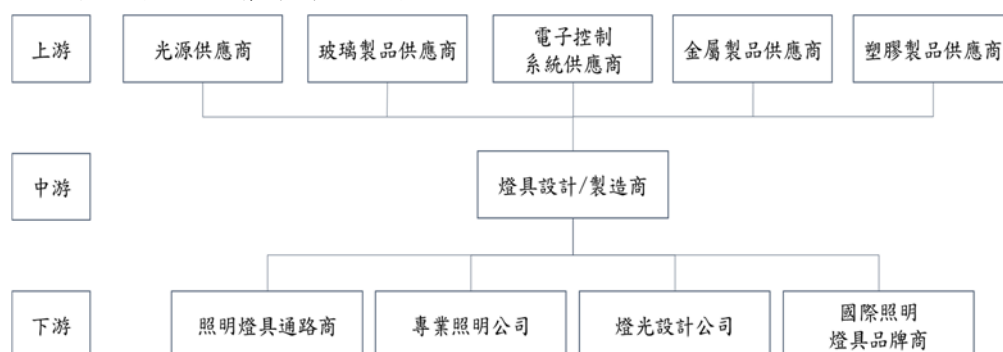
一般由 LED 光源、基板、光學透鏡、電路控制、燈罩、散熱結構、金屬本體結構以及轉向調整機構所構成，燈具廠商透過光學透鏡以及燈罩等零組件，運用二次光學技術來呈現所要求的精準的燈光效果，並在產品開發時進行光型、照射角度、截光角等參數的設定，另藉由轉向機構的輔助進行燈具照明角度的調整，以及利用特殊專利設計的結構嵌入安裝空間，或裝置於軌道上移動使用。主要產品包含投射燈、軌道燈、櫥櫃燈、嵌燈、檯燈及庭園燈等多樣化的 LED 燈具產品。

LED 光源則是以取代傳統光源為目的，運用光學透鏡，使 LED 晶粒點發光後產生近似傳統光源的光型表現，並採用與傳統的底座及燈座設計，在不更換燈品外部結構的前提下，替代傳統光源，主要產品類型包含 A-lamp(球泡燈型)、PAR 燈、MR-16 以及 FL(燈管型)等類型。

LED 燈具產品偏向客製化及技術嚴謹的特性，雖然以 LED 發光作為燈具光源的成仍高於其他照明光源，但其產品的附加價值較高，可降低使用者的價格敏感度，未來市場趨勢預計將持續穩定成長，且市場規模發酵時點將較 LED 光源產品提前。而 LED 光源產品成長動力主要為替代傳統光源產品，規模成長主要取決於使用者對於價格的敏感程度以及 LED 產品的價格高低而定，隨著 LED 發光效率提高以及發光成本快速降低，價格將不斷貼近傳統照明，除原本工業或商業應用領域使用者之外，價格敏感程度較高的一般消費者，也開始願意採用 LED 光源產品替代原本的傳統照明，市場規模大幅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銷售 LED 燈具及光源成品為主要業務，屬於產業之下游，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示如下：



3. 產品的發展趨勢

根據 TrendForce 集邦諮詢最新報告《2026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趨勢- 數據資料庫與廠商策略- 1H26》分析指出，全球 LED 照明市場在經歷了外部宏觀環境波動與需求調整的洗禮後，將於 2026 年迎來由衰轉穩的關鍵過渡期。隨著終端庫存回歸健康水位，市場年減幅預計將顯著收斂，整體需求逐步重回基本盤。更重要的是，照明產業競爭焦點正經歷深刻質變，從產品價格博弈轉向應用場景價值與系統整合能力的升級。

照明封裝市場在經歷了長期的利潤稀釋後，預計將於 2026 年擺脫下滑慣性。隨著上游材料成本上漲，2026 年 LED 封裝價格有望擺脫過去的下滑趨勢轉向企穩，產業整體呈現量微縮和價持平的態勢。在可持續發展政策、減碳目標落地及綠色建築規範強化的推動下，產業結構正經歷質變，預期 LED 照明產業將在 2026 年完成階段性築底，並於 2027 年開始回升。TrendForce 對未來市場保持謹慎樂觀態度，預估 2030 年全球照明 LED 市場規模將達到 37.34 億美金，2025-2030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為 2.5%。

整體而言，照明市場呈現成熟市場且高度碎片化和競爭激烈的特點，此時規模效應尤為重要。同時，對壁壘相對較高的細分照明市場如植物照明、海洋照明和醫療照明是未來企業競爭和滲透的重點應用領域。如，北美市場領先照明廠商的 Acuity Brands 積極投身參與此前未涉足的加油站照明市場，期望獲取更多市場份額。可以看到，資源進一步向大廠集中，未來照明市場將出現大者恒大。此外，數位化轉型依然是企業不斷追求的發展方向，LED 照明+智慧控制系統未來將廣泛鋪向市場，打開二次替換需求增長機遇。

4. 產品的競爭情形

本公司係屬 LED 行業之下游通路商，主要產品之上游零件包含 LED 元件、燈具玻璃、電子控制系統、金屬零件、塑膠零件等，經由中游的燈具製造商生產成品後，再由通路商銷售產品，由於產品的研發與製造主要委由燈具廠商，故與中游零件工業及燈具製造工業關係極為密切，必須與製造商密切合作，穩定供貨來源並壓低進貨成本，甚或參與研發創新產品，提高毛利率。

本公司之下游則為銷售 LED 照明產品的各大品牌通路商及零售商，銷貨對象為國內燈飾公司及通路批發商。由於終端應用產品種類眾多，同一種類產品在規格上皆已標準化，故差異性不大，因此須提供客製化之服務及產品推陳出新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此外，該產業鏈上之中國競爭廠商亦多習慣於以惡性削價競爭方式

獲取下游客戶訂單，故如何迅速因應生產終端應用產品客戶之多變需求，同時有效管控成本維持品質，亦係維持獲利能力和競爭力之重要課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經營 LED 照明產品及小家電貿易業務，並無投入研發費用及相關研究發展。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銷售 LED 照明產品，最近並無新增具體研發成果，考量 LED 照明市場為需求普遍之消費性商品，不斷推陳出新，期能強化商品的豐富性與多樣性，提高商品銷售效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擴充現有利基型產品銷售量，採高毛利導向，提升公司獲利。
- (2) 持續開拓市場，搶佔龐大商機。
- (3) 維持與現有供應商合作關係，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以確保貨源穩定及產品品質，並加強議價能力，以降低成本。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創造雙贏之利基。
- (2) 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創造公司與客戶雙贏之優勢。
- (3) 配合公司營運需要，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並於資本市場及貨幣市場籌措長短期資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以 LED 商用照明及一般家用照明產品為主，111 年度起主要以內銷客戶為主，112 年至 114 年度地區銷售金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國 內	2,445	100.00	2,778	100.00	2,767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2,445	100.00	2,778	100.00	2,767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以 LED 照明設備為主要銷售產品，計本公司 114 年度 LED 照明設備營收為新台幣 2,767 仟元，市占率並不高，顯示本公司未來尚有相當之發展空間，然市占率並非本公司主要發展目標，目前策略為鞏固現有客戶並持續發展利基市場，提升獲利能力。

3、競爭利基

(1) 專業經營團隊與市場深耕經驗

本公司專業經營團隊，具備專業能力與深厚經驗，得以對市場及未來環境做出準確的掌握與判斷及擬定正確且具體可行的發展策略。

(2) 完整之 LED 產品線組合

本公司所合作的供應商，所生產多樣不同種類之光源及燈具等產品，滿足市場之不同需求，另本公司之業務部門，均累積多年豐富市場經驗，配合上游廠商技術合作，可因應客戶於使用上特殊裝配所需，將現有之產品予以改良設計，以供客戶在不同領域中廣泛使用，立軒國際未來持續加強產品線多元化，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

(3) 立足國內市場，客戶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行銷國內市場，由於 LED 產品應用範圍廣泛，不同產業、應用場景的需求各異，故公司積極與客戶合作，並提供客戶專業服務，如品質控管、即時解決光效或外觀設計上的特殊需求等，以即時完整的服務為競爭優勢。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全球 LED 照明產業持續成長

發光二極體（LED）照明是一種高效節能且持久的照明技術。它是一種當電流通過時會發光的半導體裝置。它是一種經濟高效的照明解決方案，與白熾燈和螢光燈相比，碳排放量更低，能耗也更少。它還能夠抵抗衝擊、振動和溫度波動，並提供更高的耐用性。它產生定向光，無需額外的反射器或透鏡即可實現精確照明。它有助於延長使用壽命，同時降低維護和更換成本。

目前，LED 照明的採用越來越多，因為它提供增強的顯色性，確保顏色的準確呈現，正在推動市場的成長。此外，由於全球大眾對耐用、持久的照

明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加，LED 照明的使用不斷增加，這提供了積極的市場前景。除此之外，消費者對環保產品日益成長的偏好也為產業投資者提供了利潤豐厚的成長機會。與此一致的是，LED 照明技術的進步提高了照明品質、效率和多功能性，從而推動了市場的成長。除此之外，由於世界各地翻新和建設活動的增加，LED 照明的就業不斷增加，這也加強了市場的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基本照明產品差異化不大，國際市場競爭激烈，參與者不斷增加，加上中國製造商得力於政府大力補助，產能於過去數年急遽擴增，技術進步與規模效應使 LED 產品生產效率提升，引發削價競爭使利潤空間縮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同時維持現有優勢並開發高毛利市場；一方面，透過提升上下游整合及專業團隊的業務能力，鞏固客戶關係並穩健拓展 LED 光源市場，光源產品供應商主要設廠中國，也有助於提升成本優勢，降低市場削價競爭的影響。

另一方面，透過與 LED 通路商合作，可即時了解最新 LED 照明市場與發展趨勢並依此進行 LED 光源與燈具產品開發設計，達到客戶需求的產品燈光品質，不斷在 LED 光源與燈具產品開發上精益求精，積極發展產品銷售服務，提高該公司與其他廠商的差異化，創造競爭優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照明設備	室內照明、戶外照明、建築照明、商業照明

2、產製過程

本公司目前主係從事 LED 照明產品貿易業務。

(三) 主要進貨之供應狀況

主要商品供應商如下：

主 要 商 品	主 要 供 應 商	供應狀況
照明設備	鑫榮興業、瑞眾有限公司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廠商 A	614	50.00	無	廠商 A	636	44.04	無	廠商 B	147	64.47	無
2	廠商 B	363	29.56	無	廠商 B	522	36.15	無	廠商 A	81	35.53	無
3	廠商 C	176	14.33	無	廠商 D	236	16.34	無				
4	其他	75	6.11		其他	50	3.47					
	進貨淨額	1,228	100.00		進貨淨額	1,444	100.00		進貨淨額	228	100.00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本年度因客戶訂單增加，致使進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客戶 A	1,766	63.57	無	客戶 A	2,009	72.61	無	客戶 A	357	40.85	無
2									客戶 B	267	30.52	無
3									客戶 C	245	28.03	無
4												
	其他	1,012	36.43		其他	758	27.39		其他	5	0.60	
	銷貨淨額	2,778	100.00		銷貨淨額	2,767	100.00		銷貨淨額	874	100.00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係受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產品需求變動所致。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11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間 接 員 工	0	0	0
	直 接 員 工	10	8	7
	合 計	10	8	7
平 均 年 歲		51.00	41.00	45.00
平 服 務 年 資		12.44	8.19	9.30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10.00%	0.00%	0.00%
	大 專	80.00%	100.00%	100.00%
	高 中	10.00%	0.00%	0.00%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汙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汙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應申領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汙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不適用。

(2) 應繳納汙染防治費用之繳納情形：不適用。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設立情形：不適用。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LED 照明商品貿易業務，並無汙染環境問題，故無因汙染環境而遭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故無環保支出資訊揭露之適用。

2. 有關防治環境汙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汙染之經過；其有汙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 目前汙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A. 慶生會活動：每月舉辦員工慶生活動，贈送壽星生日禮金。
 - B. 節日活動：舉辦各種節日慶祝活動，發放員工禮券及禮物。
 - C. 員工旅遊：每年舉辦一日及多日員工國內外旅遊活動，招待公司員工至各風景名勝參觀遊覽。
 - D. 尾牙聚餐：每年舉辦尾牙聚餐及摸彩活動，犒賞員工一年來之辛勞。
 - E. 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使員工享受勞保給付及健保醫療門診。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培育各階層人才，激發員工工作潛能，以達成工作目標。依本公司「教育訓練」辦法執行，有計劃的實施各項訓練課程，茲將訓練體系規範為：職內訓練及職外訓練，務使全體員工均具適當能力以執行工作。

-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並自該日起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員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故目前無勞資協議情形。本公司各部門訂有完善的作業流程，並依據相關法令及內部控制規範，落實各項員工應有權益及應盡責任；此外公司有良好地溝通機制，重視員工及主管間的意見交換，公司也能據此做出最適當的處理，以維護員工及公司的權益。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 最近二年度迄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本公司注重員工福利，並實施企業利潤與員工共享，故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公司相關管理規章及制度，以符合政府法令規定制度，故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極低，本公司不做此項金額之預估。

- (3) 因應措施：考量時勢變遷及新法令之頒布，視需要不定時修訂相關管理規章制度使之更適時、適法，避免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 本公司行政部，負責規劃、執行及推動資通安全管理事項，並推展資通安全意識。
- (2) 本公司稽核處為資通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若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並呈報董事會，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維持各資訊系統永續運作
- (2) 防止駭客、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
- (3) 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 防止機敏資料外洩
- (5) 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6) 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2)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3)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 (4) 提醒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 (5) 資安宣導：提供資訊安全實例文件給同仁參考。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4.08.19-119.08.19	中長期借款，總授信額度為新台幣捌仟萬元	115/6/30 前動撥完畢
授信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4.08.19~117.8.19	中長期借款，總授信額度為新台幣貳仟萬元	114/12/31 前動撥完畢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分析基準為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金額達 10,000 仟元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1,409	537,334	365,925	213.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57	67,392	(465)	(0.69)
其他資產	37,071	265,353	228,282	615.80
資產總額	276,337	870,079	593,742	214.86
流動負債	4,465	5,232	767	17.18
非流動負債	0	2,042	2,042	0.00
負債總額	4,465	7,274	2,809	62.91
股本	405,889	705,889	300,000	73.91
資本公積	5,715	334,415	328,700	5,751.53
保留盈餘	(139,806)	(170,523)	(30,717)	21.97
其他權益	0	(7,020)	(7,020)	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1,798	862,761	590,963	217.43
權益總額	271,872	862,805	590,933	217.36

變動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

1. 流動資產：

- (1) 係本年度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致使銀行存款增加。
- (2) 係本年度資金貸與關係企業，致使其他應收款增加。

2. 其他資產：

- (1) 係取得華軒地產(原天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致使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2) 係投資兆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珥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致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增加。

3. 股本係本年度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致使股本增加。

4. 資本公積係本年度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致發行股票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增加。

5. 保留盈餘係本年度用人費用、勞務費、投資損失增加及長投認列淨值差異致使保留盈餘增加。

二、財務績效

分析基準為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金額達 10,000 仟元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淨額	2,778	2,767	(11)	(0.40)
營業毛利(損)	(325)	454	779	(239.69)
營業損益	(18,300)	(23,993)	(5,693)	31.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12	(624)	(5,836)	(111.97)
稅前淨利(損)	(13,088)	(24,617)	(11,529)	88.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16,481)	(24,644)	(8,163)	49.53
本期淨利(損)	(16,481)	(24,644)	(8,163)	49.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	(7,020)	(6,995)	27,9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06)	(31,664)	(15,158)	91.8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480)	(24,614)	(8,134)	49.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	(30)	(29)	2,900.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505)	(31,634)	(15,129)	91.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	(30)	(29)	2,900.00
每股盈餘	(0.41)	(0.40)	0.01	2.4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稅前淨損：

- (1) 係用人費用及勞務費增加致使營業損失增加。
- (2) 係投資損失增加致使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損失增加。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64,593	(15,294)	254,263	403,562	-	-

-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15,294 仟元：主係營收衰退，虧損增加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373,657 仟元：主係取得金融資產、取得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 未來一年(115)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3,562	(1,150,000)	1,020,000	273,562	-	-

-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民國 115 年度營業狀況將隨著出貨量及營運計畫估算，並參酌以往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及銷貨計劃預估存貨安全存量等因素，預計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150,000 仟元。
-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估未來一年內現金足以支應公司正常營運，不會有短缺問題。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2,973)	長期投資	該公司已於114年5月22日決議解散，並於114年6月2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解散，相關清算程序尚在進行中。	暫無更動計畫。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3,221	115.95%	5,186	187.42%
利息支出	0	0.00%	64	2.31%
兌換利益(損失)	1,799	64.76%	(2)	(0.08)%

(1)利率收支：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所需資金，定期評估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並視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公司有活存及資金貸與利息收入，有租賃負債利息支出，但無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對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2)匯率損益：本公司因資金運用規劃，目前公司僅有少數外幣現金，故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無。

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3)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立軒開發建 設(股)公司	兆軒建設 (股)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30,000	130,000	130,000	3.5%	短期 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保證本票	130,000	172,552	345,10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寫。

註2：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公司資金貸與作業對資金貸放總限額及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



2. 本公司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

(1) 資金貸與總額：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3. 本公司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

(1) 資金貸與總額：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股份之公司，其個別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5. 前述淨值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4：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3.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無。

4.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之影響：無。

(2) 因應措施：本公司設有專人隨時注意法令規章之變動及有關政府資訊，並隨時提供予管理階層及各相關人員且本公司聘請律師提供專業的諮詢。

5.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2) 因應措施：廣泛運用期刊及網路資訊注意商業、科技報導、定期派員參加教育訓練、科技研討會等確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得知現今科技之發展。

6.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無。

(2) 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以確保商品供應無慮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公司仍持續找尋其他供應商以降低採購集中之風險。

(2) 本公司積極維護產品品質，以鞏固訂單，亦因應市場變化，隨時調整產品組合，爭取更多客源、達成最佳獲利並減少客戶集中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影響。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影響。

1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9 年 3 月 9 日	106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9 月 3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總額(註 3)	98 年 3 月 12 日 64,328,694 股	98 年 3 月 12 日 64,328,694 股	106 年 6 月 13 日 2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三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單算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單算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單算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8 年 10 月 13 日	99 年 3 月 4 日	106 年 9 月 21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 5)	私募對象(註 5)	私募對象(註 5)
	泰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趙郁文	聯容國際有限公司
	資格條件(註 6)	資格條件(註 6)	資格條件(註 6)
	第 43 條之第 6 項、第 2 款	第 43 條之第 6 項、第 2 款	第 43 條之第 6 項、第 2 款
	認購數量	認購數量	認購數量
	4,000,000	1,100,000	20,000,000
	與公司關係	與公司關係	與公司關係
	無	本公司獨立董事，99 年 3 月 9 日解任，於	無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無	無	無

項 目	98年第1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98年10月13日				98年第2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99年3月9日				106年第1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106年9月30日			
								同年5月26日又選任董事				
	廖述椿	同上	1,270,000	無	無	熊曲繼敏	同上	1,992,000	無	無		
	廖述霖	同上	50,000	無	無	王淑惠	同上	109,000	無	無		
						吳宜達	同上	109,000	無	無		
						林淑真	同上	161,000	無	無		
						蔡佳璋	同上	164,000	無	無		
						楊孝中	同上	1,052,000	無	無		
						蔡宗霖	同上	27,000	無	無		
						闕正宇	同上	127,000	無	無		
						洪素慎	同上	109,000	無	無		
						唐迎華	同上	109,000	無	無		
						林芳玲	同上	100,000	無	無		
						陳隆興	同上	1,000,000	無	無		
						陳朝和	同上	1,176,000	於99年5月26日選任監察人	無		
						張耀文	同上	40,000	無	無		
						盧秋月	同上	5,000	無	無		
						張倍宜	同上	117,000	無	無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1,176,000	無	無		
						興盛收益投資有限公司	同上	4,500,000	無	無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9 年 3 月 9 日				106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9 月 30 日			
					大名著投 資有限公 司	同上	4,500,000	無				
					EFG 銀行	同上	3,800,000	無				
實際認購 (或轉換)價 格(註 7)	5.67				8.5				3.08			
實際認購 (或轉換)價 格與參考 價格差異 (註 7)	參考價格 7.08: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9.28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3.85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辦理私募 對股東權 益影響(如： 造成累積 虧損增 加...)	累積虧損增加 23,036 仟元				累積虧損增加 32,209 仟元				累積虧損增加 130,114 仟元			
私募資金 運用情形 及計畫執 行進度	98 年第 4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99 年第 2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107 年第 1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私募效益 顯現情形	98 年第 4 季短期借款減少 59,879 仟元				99 年第 2 季負債較 98 年第 4 季減少 191,008 仟元，負債比亦由 66.49%改善為 40.91%。				106 年第 4 季長期借款減少 45,247 仟元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票、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股、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次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項 目	113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2 月 14 日	113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2 月 14 日
私募有價證券 種類(註 2)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113 年 9 月 19 日 30,000,000 股	113 年 9 月 19 日 3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4 年 02 月 14 日	114 年 02 月 14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資格條件 (註 6)
	與公司關係	與公司關係
	認購數量	認購數量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張競文	林朝琴
	林朝琴	胡喬欽
應募人資料	胡晏菱	胡晏菱
	胡瑜庭	胡瑜庭
	達容發投資有限公司	達容發投資有限公司
	王儒哲	王儒哲
	陳威任	陳威任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應募人資料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項 目	113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2 月 14 日				113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2 月 14 日			
					林慧玲	同上	500,000	無
					林美惠	同上	500,000	無
					勵達企業有限公司	同上	500,000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22.90				22.90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參考價格 28.60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 28.60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加 129,000 仟元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加 116,100 仟元			
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 115 年第一季已使用資金 180,451 仟元，已執行進度為 78.80%。				115 年第一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募效益顯現情形	依所規劃，因應用於公司實際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				依所規劃，因應公司營運發展用於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股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項 目	113 年第 3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7 月 31 日	114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私 募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註 2)	普 通 股	普 通 股
股 東 會 通 過 日 期 與 數 額 (註 3)	113 年 9 月 19 日 30,000,000 股	114 年 12 月 11 日 30,000,000 股
價 格 訂 定 之 依 據 及 合 理 性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特 定 人 選 擇 之 方 式 (註 4)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辦 理 私 募 之 必 要 理 由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集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集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 款 繳 納 完 成 日 期	114 年 07 月 31 日	115 年 03 月 11 日
應 募 人 資 料	私 募 對 象 (註 5)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資格條件 (註 6)
	與 公 司 關 係	與 公 司 關 係
	認 購 數 量	認 購 數 量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註 7)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揚發投資有限公司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可宸投資有限公司
	張競文	張競文
	17.60	15.20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與 參 考 價 格 差 異 (註 7)	參考價格 21.97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辦 理 私 募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如：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加 83,600 仟元	

項 目	113 年第 3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07 月 31 日	114 年第 1 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 115 年第一季已使用資金 109,038 仟元，已執行進度為 56.32%。	115 年第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依所規劃，因應公司營運發展用於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	115 年第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私募公司債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次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所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項 目	114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114 年第 3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114 年 12 月 11 日 30,000,000 股	114 年 12 月 11 日 3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不低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轉投資或購置不動產等之資金需求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等，尚需挹注營運資金，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營運資金，為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且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5 年 03 月 11 日	115 年 03 月 11 日

項 目	114 年第 2 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114 年第 3 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5 年 03 月 11 日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 格 條 件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 格 條 件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應募人資料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000,000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永軒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5,000,000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陶德天	同上	1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15.20					15.20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參考價格 18.97: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18.97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加 52,000 仟元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加 26,520 仟元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115 年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115 年第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115 年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115 年第 1 季尚未動用資金。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股、轉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明書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3 項規定，本人聲明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狀況，暨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特此聲明

立聲明書人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銘鴻



（簽名或蓋章）

總 經 理：李雪華



（簽名或蓋章）

會 計 主 管：池曉鈴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五 日

立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銘鴻



| 精緻・維美・永續 |
Artistic Architect Association